

附件2

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勘察单位）综合能力及市场行为资料申报指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所需提供材料	填报注意事项
综合能力 (1) (21分)	经营规模 (1-1) (7分)	水利水电工程勘察资质等级 (1-1-1) (3分)	综合勘察或专业勘察甲级	3	1.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2.水利水电工程勘察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1.请将两项扫描件整理成一个PDF文档上传。 2.无水利相关资质的计0分，无资质计不予评价。
			专业勘察乙级	2		
			专业勘察丙级或劳务	1		
		净资产为相应资质标准要求数额的倍数 (1-1-2) (2分)	1.5倍（含）以上	2	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企业2021年度审计报告原件扫描件。	1.上传的审计报告必须清晰，辨识不清的不予认可。 2.上传的审计报告必须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正规审计报告。 3.上传的审计报告必须为完整的审计报告，具体要求为：1) 审计报告应包括正文页，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财务报告附注、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注册会计师证书及年检记录等；2) 审计报告正文页须有2名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并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方为有效；3) 提供的审计报告不应含有审计保留意见，如有审计保留意见，且未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解释说明的，不予计分；4) 提供的审计报告每页应加盖会计师事务所印章，且整份审计报告须有骑缝章。
			1.2（含）-1.5倍	1.5		
			1.2倍以下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所需提供材料	填报注意事项		
综合能力 (1) (21分)	经营规模 (1-1) (7分)	工程勘察年合同额 (1-1-3) (2分)	综合或专业甲级1亿元（含）以上	2	1.合同文件。 年度项目（2022年申报信用评价即采取2022年度数据）在合同签订后15日内将工程录入综合监管系统，同时上传合同文件。	1.年合同额采用结构化数据，以在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综合监管系统录入的年度新签订省内水利工程合同数据累计获得。 2.企业须按要求在“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综合监管系统”录入省内水利工程合同项目。 3.填报时“合同签订时间”须与合同文件一致，否则不予认可。		
			专业乙级2000万元（含）以上					
			专业丙级或劳务1000万元（含）以上					
			综合或专业甲级5000万元（含）～1亿元	1.5				
			专业乙级1000万元（含）以上					
			专业丙级或劳务500万元（含）～1000万元					
			低于上述标准	1				
	人员素质 (1-2) (4分)	注册（岩土）工程师人数为相应资质要求人数的倍数 (1-2-1) (2分)	1.5倍（含）以上	2	1.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 2.人员社保证明。	1.该项采用结构化数据，登录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综合监管系统“单位人员--->人员资质信息”菜单录入人员资质信息并发布，在填报信用评价资料“专业技术力量”或“人员素质”指标时，“添加人员资质”直接关联人员资质信息数据。 2.需提供人员清单、社保及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如证书中涉及有单位注册变更信息的，一并提供），同时附各类证书查询通道或公告文件。所有资料按人员清单、个人（按证书原件扫描件、查询通道、社保顺序排列）整理成一个PDF文档上传。		
			1.2（含）～1.5倍	1.5				
			1（含）～1.2倍	1				
		其他工程师人数为相应资质要求人数的倍数 (1-2-2) (2分)	0.5倍（含）以上	2	1.其他类型注册类工程师证书原件扫描件。 2.人员社保证明。			
			0.2（含）～0.5倍	1.5				
			0.2倍以下	1				
		设备设施 (1-3) (1分)	主要技术装备情况 (1-3-1) (1分)	有完善的技术装备，满足资质规定的要求	1		提供企业主要技术装备清单，并加盖企业公章。	1.上传主要技术装备清单，并附必要的票据及设备图片等证明文件。 2.所有文件整理成一个PDF文档上传。 3.票据和设备图片不全则不计分。
				缺少主要技术装备，不满足资质规定的要求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所需提供材料	填报注意事项	
综合能力 (1) (21分)	制度建设 (1-4) (5分)	管理制度 (1-4-1) (1.5分)	经营、生产、质量、安全、人事、财务等制度健全得2分，每少1项扣0.25分	0~2	提供公司经营、生产、质量、安全、人事、财务等制度文件。	分类上传制度附件，所传制度内容不全，根据每项制度得分进行相应减分。	
		党建制度 (1-4-2) (0.5分)	党建制度完善，机制健全	0.5	1.提供公司党建制度文件。 2.2022年度党建活动开展情况，包括活动方案、活动照片及活动总结等。	分类上传党建制度文件及活动开展情况相关证明材料。	
			无党建制度或制度不完善	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1-4-3) (1分)	通过	1	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扫描件。	1.提供的三体系证书须在有效期内，且文件须清晰。 2.单位须自行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对三体系认证证书信息进行核验，提供核验结果截图。	
			未通过	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1-4-4) (1分)	通过	1	提供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扫描件。		
			未通过	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1-4-5) (1分)	通过	1	提供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扫描件。		
			未通过	0			
	财信能力 (1-5) (4分)	资产负债率 (1-5-1) (1分)	资产负债率60%（含）以下	1	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企业2021年度审计报告原件扫描件。	1.上传的审计报告必须清晰，辨识不清的不予认可。 2.上传的审计报告必须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正规审计报告。 3.上传的审计报告必须为完整的审计报告，具体要求为：1）审计报告应包括正文页，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财务报告附注、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注册会计师证书及年检记录等；2）审计报告正文页须有2名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并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方为有效；3）提供的审计报告不应含有审计保留意见，如有审计保留意见，且未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解释说明的，不予计分；4）提供的审计报告每页应加盖会计师事务所印章，且整份审计报告须有骑缝章。	
			资产负债率60%以上	0.5			
		流动比率 (1-5-2) (1分)	流动比率2倍（含）以上	1			
			流动比率2倍以下	0.5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3) (1分)	应收账款周转率2次（含）以上	1			
			应收账款周转率2次以下	0.5			
		总资产周转率 (1-5-4) (1分)	总资产周转率1次（含）以上	1			
			总资产周转率1次以下	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所需提供材料	填报注意事项
市场行为 (2) (9分)	信用管理 (2-1) (1分)	平台信息 (2-1-1) (1分)	在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及时公开有关信息, 且信息完整、准确	1	提供企业在“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综合监管系统”信息截图(提供包括: 基本信息、资质信息、人员信息及工程业绩截图)。信息完整度在70%以上得1分, 70%以下得0分。	截图清晰, 整理成一个PDF文档上传。
			未及时、完整、准确公开信用信息	0		
	创新能力 (2-2) (6分)	近3年主编或参与编制技术标准或行业定额 (2-2-1) 2分	主编国家、行业标准, 每项(N项)得1.5分	$N \times 1.5$	提供近三年(2020-2022年)参与主编或编制的国家、行业、地方技术标准证明材料(应包括: 封面、扉页、目录扫描件及网站核验截图)。	1.所填报的各项标准须在“全国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方网站进行核验, 并提供核验截图(网站截图须体现网站名称及网址)。2.主编/参编须明确单位名称, 仅有个人姓名的不计分。3.提供的证明材料须齐全, 整理成一个PDF文档上传。
			参编国家、行业标准, 每项(N项)得1分	$N \times 1$		
			主编地方标准, 每项(N项)得1分	$N \times 1$		
			参编地方标准, 每项(N项)得0.5分	$N \times 0.5$		
		近3年在国家级核心期刊或行业内认可的正式期刊发表论文 (2-2-2) 2分	核心期刊每篇(N篇)得0.3分	$N \times 0.3$	提供近三年(2020-2022年)在国家级核心期刊或行业内认可的正式期刊发表论文相关证明材料(应包括: 封面、扉页、目录扫描件、论文内容及网站核验截图); 作者社保证明。	须提供论文作者社保证明, 否则不予认可, 所有文件整理成一个PDF文档上传。
			其他期刊每篇(N篇)得0.15分	$N \times 0.15$		
		近2年水利工程勘察获奖 (2-2-3) (4分)	国家、行业奖项, 每项(N项)得2分, 但累计不超过4分	$N \times 2$ (≤ 4)	提供近2年(2021-2022年)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流域管理机构或相关政府组成部门、以及有关社会团体颁发奖励和表彰的证明材料, 提供以下内容: 1.荣誉证书原件扫描件。 2.颁奖机构正式发布的评奖通知、颁奖文件扫描件、官网公告页面截图或其他证明材料。	1.奖项证明材料包括: 评奖通知、荣誉证书、颁奖文件, 均须加盖颁奖机构公章, 三项内容不齐全, 则不予认可。2.奖项范围应指水利工程类在科技创新、质量安全和优秀企业等方面奖项, 工商重合同守信用、安监、环保、人社等相关政府部门信用评价诚信等级证明不能作为奖项申报, 不计分。
			省级奖项, 每项(N项)得1.5分, 但累计不超过3分	$N \times 1.5$ (≤ 3)		
			湖南省内省级水利行业学会、协会奖项, 每项(N项)得1分, 但累计不超过2分	$N \times 1$ (≤ 2)		
			地市级奖项, 每项(N项)得0.5分, 但累计不超过2分	$N \times 0.5$ (≤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所需提供材料	填报注意事项
市场行为 (2) (9分)	创新能力 (2-2) (6分)	近2年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流域管理机构、相关专业部门、有关社会团体的水利行业表彰或表扬 (2-2-4) (4分)	国家级和部级通报表彰, 每项(N项)得2分, 但累计不超过4分	$N \times 2$ (≤ 4)	提供近2年(2021-2022年)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流域管理机构或相关政府组成部门、以及有关社会团体颁发奖励和表彰的证明材料, 提供以下内容: 1. 荣誉证书原件扫描件。 2. 表彰机构正式发布的颁奖文件扫描件或官网公告页面截图或其他证明材料。	表彰或表扬材料包括表彰文件、荣誉证书, 均须加盖颁奖机构公章, 内容不齐全, 则不予认可。
			湖南省内厅级通报表彰, 每项(N项)得1.5分, 但累计不超过3分	$N \times 1.5$ (≤ 3)		
			湖南省内省级水利行业学会、协会通报表彰, 每项(N项)得1分, 但累计不超过2分	$N \times 1$ (≤ 2)		
			湖南省内市(州)级通报表彰, 每项(N项)得0.5分, 但累计不超过2分	$N \times 0.5$ (≤ 2)		
			湖南省内县(市、区)级通报表彰, 每项(N项)得0.25分, 但累计不超过2分	$N \times 0.25$ (≤ 2)		
	工程抢险 (2-3) (2分)	近2年在湖南地区每按时完成一项投资50万或以上的水利工程抢险 (2-3-1) (2分)	由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出具证明材料, 每项(N项)得0.5分, 但累计不超过2分	$N \times 0.5$ (≤ 2)	提供近2年(2021-2022年)参与投资50万元或以上的水利工程抢险相关证明材料(由水行政主管部门出具证明材料)。	应包括完成的水利工程抢险投资证明文件, 企业现场的相关抢险照片, 结算资料等。
扣分项						
	招投标活动	在审计、稽察、市级以上有关部门检查中发现招投标方面存在问题的	依据以上单位出具的书面报告, 每发生一次扣3分, 但累计不超过15分	$N \times 3$ (≤ 15)	该项为近2年内(2021-2022年)记录的不良行为。	无须企业提供材料
	招投标监督	不配合或者拒绝协助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监督、检查、调查取证的	由行政监督部门认定, 每发生一次扣3分, 但累计不超过15分	$N \times 3$ (≤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所需提供材料	填报注意事项
市场行为 (2) (9分)	通报批评	企业受县(市、区)级水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	每发生一次扣2分,但累计不超过10分	$N \times 2$ (≤ 10)	该项为近2年内(2021-2022年)记录的不良行为。	无须企业提供材料
		企业受市(州)级水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	每发生一次扣3分,但累计不超过15分	$N \times 3$ (≤ 15)		
		企业受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	每发生一次扣4分,但累计不超过20分	$N \times 4$ (≤ 20)		
	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每有1项不良行为记录扣1分,但严重失信行为的直接定为C级	每项(N项)扣1分	$N \times 1$		
		发布虚假信息	每项(N项)扣0.5分	$N \times 0.5$		
	不良行为记录	企业法定代表人和主要负责人	每发生一次扣4分,但累计不超过20分	$N \times 4$ (≤ 20)		
		执业资格人员	每发生一次扣3分,但累计不超过15分	$N \times 3$ (≤ 15)		
		企业资质、招标投标、质量安全、合同履行等	每发生一次扣5分,但累计不超过25分	$N \times 5$ (≤ 25)		
		公检法、工商、税务、金融等	每发生一次扣3分,但累计不超过15分	$N \times 3$ (≤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所需提供材料	填报注意事项
注：1、勘察企业综合能力及市场行为评价总分30分，扣分项基于得分基础上进行扣分，累计扣完为止。 2、净资产、人员素质、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按申报前一年度数据计算。资质标准未明确净资产要求前，按照3000万元（含）以上，1000万元（含）-3000万元，1000万元以下进行赋分。 3、资产负债率=（年末负债总额/年末资产总额）×100% 4、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5、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100% 其中：应收账款平均余额=（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6、总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平均资产总额）×100% 7、人员素质注册人员一项中，相应资质要求人数为主营业务资质要求的注册工程师数量，其他注册工程师是指水利水电工程建设领域注册类工程师，尚未施行注册的专业按资质管理的相关规定计算。 8、三级指标评价得分不超过本级指标分值，二级指标对应的三级指标累计得分不超过该项二级指标总分。 9、不良行为记录是指水利建设市场主体在工程建设过程中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受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专业部门的行政处理所作的记录。 10、XX年度均指1月1日至12月31日，例如：2022年度是指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近2年是指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